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VIC Joy Holdings (HK) Limited 幸福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擬議決議案已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幸福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載有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該通告所載之所有擬議決議案之表決乃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已獲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工作之監票人。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936,245,741股，此乃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有決議案進行表決之股份總數。並無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就任何決議案放棄表決贊成權利之股份，且並無要求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權利之股份。概無人士已於該通函內表示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表決反對或放棄表決權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擬議決議案已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決議案之全文載於該通告內，而有關各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書及核數師報告書	1,270,794,277 (100.000%)	0 (0.000%)
2.	(a) 重選姬輝先生為執行董事	1,270,794,277 (100.000%)	0 (0.000%)
	(b) 重選張傳軍先生為執行董事	1,270,794,277 (100.000%)	0 (0.000%)
	(c) 重選胡曉文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270,794,277 (100.000%)	0 (0.000%)
	(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270,794,277 (100.000%)	0 (0.000%)
3.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270,794,277 (100.000%)	0 (0.000%)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份(「股份」)	1,146,504,277 (90.220%)	124,290,000 (9.78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股份	1,270,794,277 (100.000%)	0 (0.000%)
6.	將本公司所購回股份之數額加入根據第4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權	1,146,504,277 (90.220%)	124,290,000 (9.780%)
7.	(a) 批准採納本公司之新購股權計劃	1,146,504,277 (90.220%)	124,290,000 (9.780%)
	(b) 批准授出計劃授權限額	1,146,504,277 (90.220%)	124,290,000 (9.780%)

由於超過50%之票數贊成第1至7項之各項決議案，因此第1至7項決議案獲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幸福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姬輝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非執行董事為季貴榮先生(主席)；執行董事為姬輝先生(行政總裁)、臧崢先生、張傳軍先生、肖瑋先生及汪曉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曉文先生、宮長輝先生及吳蒙先生。